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伟星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伟星集团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伟星集团	是	46,082,400	7.64%	2.89%	2023年11月20日	2026年1月6日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海支行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伟星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伟星集团	603,359,564	37.90%	202,000,000	33.48%	12.69%	0	0	0	0
章卡鹏	82,538,434	5.18%	0	0	0	0	0	61,903,825	75.00%
张三云	31,269,218	1.96%	0	0	0	0	0	23,451,913	75.00%
合计	717,167,216	45.04%	202,000,000	28.17%	12.69%	0	0	85,355,738	16.57%

注：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的限售股份均为高管锁定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-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1月8日